关于开展 2021 年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结题的通知

各学院和相关单位:

为检查 2021 年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的实施情况,及时总结和凝练课题的研究成果,切实发挥成果的示范和指导作用,不断提高我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质量和成效,经研究决定启动 2021 年课程思政教育专项教学研究项目结题验收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结题验收条件

- (一)项目研究成果要在实际课堂教学过程中推广应用, 并且教学效果评价良好。
- (二)每项教学研究项目在研期间须发表课程思政相关 教学研究论文至少一篇(见刊为准)。
- (三)能体现"课程思政"特点的课程教案和教学课件 各一套。
 - (四)课程思政教学设计案例一份。
 - (五)结题验收报告一份。

如未达到结题条件或未按时提交相关材料,教务处将撤销该课题,负责人两年内不得申报课程思政类课题。

二、结题验收工作程序

(一)课题组自查并整理结题验收材料

各课题组对照立项申报书的研究目标和研究任务,认真 开展自查,并整理以下材料:

- 1.填写《青岛农业大学课程思政教育专项结题验收报告书》(附件1)。
- 2. 教研论文、教案、课件、教学设计案例等结题材料。 教研论文、教案、课件整合为一个 PDF 文档作为附件提交, 教学设计案例单独作为一个附件提交 word 版,具体写作要 求参照附件3的模板,主题为"二十大精神进课堂"。

(二) 学院验收

由学院和相关单位组织专家进行验收(形式由学院自行决定),在验收报告中填写验收意见,验收意见应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内容:

- 1. 是否完成课题申报书中的研究目标和任务,是否达到 学校的验收标准;
- 2. 对研究成果水平给出定性评议意见,尤其突出对改革创新、实践效果和实际推广应用价值等方面的综合评价;
 - 3. 对课题研究的进一步完善和深化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(三)学校复审

教务处对通过学院验收的课题进行复审,公布验收结果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(一)请各学院和相关单位于11月25日前完成课题验收工作,项目负责人通过教研平台(http://qaujypt.chaoxing.com,使用超星/学习通账号登录)提交结题验收报告书和结题材料。

(二)11月25日上午11:00前,各单位管理员进行审核,同时提交纸质版结题验收报告书一份到教务处(A115)。

请各学院和相关单位认真做好相关课题的结题验收工作,并切实做好成果的应用和推广工作。对于研究进展缓慢或研究不力的课题,各单位要做好课题研究的督促工作。

联系人: 刘丽红 联系电话: 58957269

教务处 2023年11月2日